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证券代码：600584

编号：临 2017-060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10 日 14:00。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STATS ChipPAC Pte. Ltd.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845,868,546 元人民币，公司拟以 845,868,546 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前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845,868,546 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偿还银行贷款 377,500,925 元人民币，公司拟以 377,500,925 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预先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 377,500,925 元。

公司本次置换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实施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的《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

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新加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3 号）核准，公司向芯电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不超过 150,852,271 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7.6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54,999,969.6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10,364,117.86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由于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实施主体 STATS ChipPAC Pte. Ltd.（以下简称“星科金朋”）位于新加坡，为了方便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星科金朋拟在新加坡 DBS Bank Ltd 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003-035035-01-0-022。

该专户仅用于星科金朋实施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潘青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独立董事沙智慧女士请求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在此，公司董事会对她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提名潘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还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